

致：教育事務委員會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

關於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聽障學生推行融合教育的困難」意見書

本人為香港執業言語治療師，服務有特殊學習需要及聽障學童多年，以下就本人在接觸聽障學童所遇見的問題提出意見。

1. 當局應關注未能受助於助聽器或人工耳蝸的深度聽障學童需要

一直以來，香港的聽覺康復集中改善聽障學童的口語發展，方向是以盡力提升言語感知能力來改善口語理解及表達。對於部份受惠於配戴助聽儀器的聽障學童而言，這方向或可成就，但對於另外一部份未能受惠學童，例如沒有耳蝸或有聽覺神經毛病的學童而言，以聽覺模式學習並不切合需要。若不趁早讓學童學習手語，更會窒礙學童發展語言及認知。即或上述學童可以接受腦幹植入手術，然而，成效怎樣仍需借助研究引證。本人建議（一）政府撥出資源給予機構/團體研究腦幹植入兒童的語言發展；（二）資助接觸/照顧聽障兒童的專責人員或家長修讀手語課程；（三）在大專院校的相關訓練加入手語課程，規定某些專業（例：言語治療師）修讀。

2. 為學前聽障學童提供無線調頻系統

除助聽儀器外，無線調頻系統有效幫助學童在課室清楚地接收老師的說話。現時教育局只為中、小學聽障學童提供無線調頻系統借用計劃，但學前聽障學童卻沒有此等資助或借用服務。對於此項安排，一些無奈的家長要自費購買無線調頻機，另一些經濟負擔較差的學童便無辦法受惠於無線調頻系統的幫助。本人認為幼兒階段更是發展語言的黃金時間，本人建議政府資助學前聽障兒童提供購買無線調頻系統，改善他們在上課時的聲音接收效果。

3. 設立支援聽障學童學習的重點學校網絡

聽障學童有其特殊的學習需要及模式，而且部份學童由於聽損，在聆聽、說話及溝通層面都與別不同。本人目見很多在主流學校的聽障學童膽怯、被動，社交能力薄弱。共融環境目標讓各有種類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融入一般的學校，但因為教育局並沒有刻意凝聚力聽障學童，他們只得四散在不同學校中。一般而言，一間約有一千人的學校只得一至兩位聽障學童，他們的孤單感、所遇的困難及誤解是可想而知的。此外，因為同一所學校的教學人員要應付來自不同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童，面對每種困難的徵狀、問題、處理等，所能投放的時間和心力甚大。本人建議設立支援聽障學童的重點學校，將少部份聽障學童聚合起來，既可增加聽障學童的心理認同，減輕教職員要應付各種特殊學習學童的需要，亦有效而集中地處理好一種單一問題，大大增加教學效益。

林玉秋小姐

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